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2 年新丰县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

治资金 (新丰县)

项目单位: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陈文学

联系电话: 0751-6921016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年新丰县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新丰县）下达22.2810万元，该项目完成我县所属七个镇（街）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整治户，2020年完成12户、2021年完成275户和2022年完成275户，2023年重新摸排和之前漏排查重新建档114户。已全部竣工验收，通过风险点整治，农村削坡建房风险点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的风险显著降低，确保农村削坡建房户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满意。

二、自评情况

新丰县削坡建房安全隐患排查资金自评分数100分。资金支出情况：韶关市住建管理局下达我县2022年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主管专项（农村削坡建房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资金174.8万元，已排查整治完成275户，完成排查整治100%，2023年底已完成支付专项省级专项资金173.610593万元，支付完成率99%，还结余1.189407万元，结余部份转2024年排查使用。压实工作责任有序推进，风险点排查整治到位，降低受风险隐患威胁的群众，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精准聚焦住房困难家庭，做好困难群众公租房精准保障，实现城市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我县在建工程沙井路公租房 101 套。对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共 3 个小区，涉及 11 栋楼、477 套公租房公共设施的运维修缮改造。

二、自评情况

公共租赁住房维修及基础设施规划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100 分，评价认为，通过实施 2023 年我县公共租赁住房公共设施的维修、改造、提升项目，整体上运营正常运转，促进了公共租赁住房的有序推进。改善了租赁住房家庭的居住环境，确保住房对象进得来、住得下。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城建档案室建设及新办公用房搬迁资金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付莹

联系电话：13580129448

填报日期：2024.3.18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机关党委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支出50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购置档案柜数量106个，项目档案资料完整率达100%，委托业务完成率100%，设备维修完成率100%，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有效完善档案查阅功能。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城市管理日常执法费用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城市管理日常执法费用年度的资金额度 45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实际支出，主要用途是拆除违建费用、城市管理费用（平时加班误餐费、购买执法仪、购买执法人员服装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执法大队积极开展“六乱”整治专项行动、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行动等，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执法效能，切实提升城市品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防疫、环卫保洁、执法整治等城市管理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填报人姓名：付莹

联系电话：13580129448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机关党委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是本项目的业主单位。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支出10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购置防疫物资1批，明显提高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100%及时完成疫情防控任务，控制成本不超过10万元，明显改善镇区人居环境，有效提升环境整洁程度。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购买执法记录仪及硬盘设备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购买执法记录仪及硬盘设备经费年度的资金额度6.728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按照实际支出，主要用途是购买执法记录仪及硬盘设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与安排预算资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执法大队一线执法人员人手配备一台执法记录仪，强化执法装备在城市管理执法中执法效能与安全保障作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市配电网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2262060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6 日

一、基本情况

完成 10kv 沙塘线、城西线电力电缆迁改、云新线、黄街线电力迁改。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9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46%。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设计费进度款、全过程监理费,已完成支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资金不足,拖欠工程款项较多,财政应加大资金筹措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二、自评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自评分数为100分。1000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2023年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000万元，实际支出8,936,240.31万元，支出率89.36%。由于老旧小区改造未竣工验收和做结算财审工作，至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未全部支付完成。

新丰县老旧小区环境条件差、配套设施不齐全或破损严重、无障碍设施建设缺失、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群众反映强烈的住宅小区。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

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 2.5 万吨/日，配套连接旧城区污水收集管约 0.54km（含污水提升泵站）。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 4500 吨/日，配套建设管网 28.611km。投资估算约 2.1 亿元。项目于 2023 年共安排专项债资金 2300 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 100%。支付项目建设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全部已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成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配套建设过江管网 0.54km；基本完成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一期）建设，配套管网 28.611km，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乡镇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各镇街围绕镇街主干路（街）沿线地区（镇街中心区）开展以 139 行动计划为核心的整治提升工作。“一个规划”，编制一个“有特色、留乡愁、能落地”的镇街整治提升专项规划；“三项整治”，按照省卫生镇和文明镇标准要求，针对影响镇街风貌的“脏、乱、差、臭”现象进行专项攻坚整治，改善镇街环境卫生状况，并建立长效管护机制，包括垃圾专项整治、污水专项整治和留乱专项整治；九大基础工程的建设或者改造。该项目于 2023 年共安排专项债资金 1200 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 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5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按时按照相关标准开展建设工作，在 2023 年基本完成 6 个乡镇九项提升工程的建设工作，并能投入使用，让各镇群众得到实实在在的益处。为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

的宜居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人防行政审批与执法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新丰县
人民防空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潘乐乐

联系电话：18023676626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于 2005 年成立（新编委〔2005〕31 号），为县人民政府防空工作主管部门，定为副科级建制单位。目前有工作人员 5 人。

人防办的专项资金名称：人防行政与执法，资金评价额度为 11.65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聘用临时工作人员工资、办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规范人民防空行政执法行为，加强人民防空行政执法管理，促进依法行政。

二、自评情况

1. 资金支出情况：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月份与安排预算资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通过每星期最少一次对人防工程进行监督检查（具体次数应视具体情况而定），确保人防工程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人防工程所需设备及时完善，使防护工程成为救援物资储备场地和民众应急避难场所规范人防部门参与政府应急管理工作，有效推进人民防空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人防依法行政能力，增强新丰县综合防护能力。积极做好人防行政审批事项，加快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提高效率。因单位没有人员编制及历史原因，本单位聘请两名工作人员维持工作的正常运转。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暂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省级财政专项自建房安全整治专项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王建聪

联系电话：1382633191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2 日

一、基本情况

省级财政专项自建房安全整治专项资金（新丰县）10.431万元，用于委托第三方开展房屋安全鉴定7.15万元，用于丰城街道自建房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经费3万元，用于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日常工作经费0.281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支出10.431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已对隐患房屋开展第三方沉降观测及房屋安全鉴定，并制作自建房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广告，有效改善群众居住环境，促进社会和谐。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站疫情期间减免个体工

商户租金剩余款项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转发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期间减免租金工作事宜的通知》（新财资〔2022〕4号）要求，县物业站经统计减免丰城中心市场、城东综合市场、城南农贸市场、南门塘综合市场、沙塘小区临设农贸市场、联永市场、万丰惠民生鲜超市、购物中心三楼、紫城村农贸综合楼、梅坑镇中心市场等个体工商户共401户，合计减免租金1271932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项目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响应国家号召，落实减免租金政策，给个体工商户带来实在受益，减轻个体工商户疫情期间经济负担；

（2）缓解县物业站单位财力困难的局面，有效解决职工薪酬发放，保障单位正常运作，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县城内道路改造工程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0751-6921027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完成建设绿景街路面 119.05 平米、排水管 26 米、集水井 3 个、检查井 2 个、东田路路面 58.74 平米、排水管 16 米、检查井 1 个、粤兴大厦后巷 31.86 平米、后山公园水沟加深 0.6 米、水沟玻纤盖板 43 块。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5.437317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是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是支付工程进度款。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支付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已完成支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是建设用地不足,征地力量不足,丰城街道应加大征地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丰县美丽圩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我县六乡镇（马头镇、梅坑镇、黄磔镇、沙田镇、回龙镇、遥田镇），由政府承担电费、维修的公益性路灯，主要用于路灯电费、设施运行维护等方面；国道路灯（新丰马头镇与连平隆街镇交界至梅坑圩镇、国道 220 黄陂村至武深高速新丰南收费站。随着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改善乡镇生产生活环境、促进农村全面发展是必然要求。通过保障乡镇和农村公益路灯运行，进而不断完善村级基础设施，最终改变群众精神面貌，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和生活质量，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因此，公益性路灯作为基础性设施，保障运行是刻不容缓，一旦不正常运行，将会给群众的夜间出行造成一定困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实施后村庄基础设施逐步完善，交通更加顺畅，群众生活更加便捷，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提升程度，人居环境改善明显提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村镇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工程 PPP 项目 B

包、B+包运营服务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服务范围为县城区域道路清扫保洁、河道清扫保洁、公厕清扫保洁、“五小场所”清扫保洁。将该范围内的生活垃圾转运至我县岳城生活垃圾填埋场。该项目于2023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800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进一步确定我县丰城街道及其农村环卫工作市场化运作模式，提升城乡环境卫生作业质量，保证垃圾清运转运达到日产日清，农村环境卫生水平进一步提高，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为丰城街道及其农村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宜居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村镇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工程 PPP 项目垃圾
处理运维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该项目服务范围为全县六乡镇的墟镇清扫保洁、转运费用、农村生活垃圾转运费用、生活垃圾减量站处理费用等。该项目于2023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1100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进一步确定全县六镇圩镇及其农村环卫工作市场化运作模式，提升城乡环境卫生作业质量，保证垃圾清运转运达到日产日清，农村环境卫生水平进一步提高，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为全县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宜居环境，提升群众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丰县村镇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水毁抢险救

灾工程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为加快推进新丰县地质灾害灾后防治及新丰县受灾修复项目恢复重建工作，该工程主要分四个部分，分别为石角污水处理厂河道修复与管道修复、回龙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检修、石角垃圾减量站塌方山体清理与修复站点设施、新丰县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点修复及疏通。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8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部分支付，下达 292.12 万元，支付了 33.69 万元，剩余 258.43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加快推进新丰县地质灾害灾后防治及新丰县受灾修复项目恢复重建工作。完成石角污水处理厂河道修复与管道修复、回龙镇污水处理厂设备检修、石角垃圾减量站塌方山体清理与修复站点设施、新丰县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点修复及疏通，使得各污水处理设施和垃圾处理设施在 2023 年恢复正常运行。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运营服务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服务部分农村区域）和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镇级污水处理设施），主要用于设施和配套管网的运行维护等方面。保证了镇级污水处理厂基本运行，满足丰城街道和梅坑镇污水处理能力，降低生活污水直排对人居环境的影响，有效解决民生问题。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7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保证我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和梅坑镇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行，满足县城和梅坑镇日常污水处理能力，使得生活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房管所管理公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罗庆芬

联系电话：18927802769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房地产管理所于 1976 年成立(新财房字第 1 号), 为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下属单位, 定为股级单位。在职人员 56 人; 退休人员 50 人。

新丰县房地产管理所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根据新机编办[2023]16 号文件改制为新丰县住房保障中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正股级, 核定事业编制 39 名, 设主任 1 名, 副主任 3 名。经费按财政补助二类拨付。

专项资金名称: 新丰县房管所管理公用经费, 资金评价额度为 243.8503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为城镇居民、职工住房服务。如: 房屋维修、新建、使用安排等。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支出 243.8503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时完成单位职工工资及福利费用、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金及维修维护费用; 按时完成住保中心资金运行问题, 完成住保中心业务的各项所需要求, 稳定人心, 促进社会和谐进步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公共租赁住房运维管理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精准聚焦住房困难家庭，做好困难群众公租房精准保障，实现城市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应保尽保。2020年我县筹备新建公租房100套任务，2023年向县政府申请保障性安居工程公共租赁住房运维管理项目专项资金473.8194万元，支付了项目进度款473.8194万元。项目实施建设是民生工程，为改善城市低保、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住房问题，得到广大市民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100%。

二、自评情况

沙井路公租房等项目建设资金自评分数为100分，沙井路公租房、人才公寓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进度款支出情况如下：473.8194万元100%支出。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建设垃圾分类示范点建设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推进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项目于 2023 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 5 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 100%。支付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3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对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推进我县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宣传，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基本覆盖公共机构。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维护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位于新丰县丰城街道岳城村东南部山坳内。主要用于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一期和二期）运营维护工作和已封场的镇级垃圾填埋场的后期运营维护工作，包含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综合运营工作（含渗沥液处理工作）、生活垃圾填埋场（一期）秩序维护和产生渗沥液的处理、整个填埋场区环境检测工作、镇级垃圾填埋场周边环境检测和场区设施、排水渠等周边设施的维护工作。项目于2023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200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支持我县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整治和运营以及配套设施完善、升级改造，建立完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机制，推动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范化和运营，不断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处理水平，使得我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站转企改制安置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8 日

—

—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新丰县市场物业管理服务站转企改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机编办〔2020〕27号)》《新丰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十六届二十三次)》等文件精神,县物业站按有关文件要求实施转企改制,完成离岗退养人员月工资、退休人员月工资补差、趸交退休人员医疗保险、退休人员社保补缴金等相关基础性工作保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10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项目支出。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尽快完成县物业站转企改制工作,保障实施转企改制平稳顺利过度,安稳人心;

(2)缓解县物业站单位财力困难的局面,有效解决职工薪酬发放,保障单位正常运作,维持社会和谐稳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辖区内城市排水管网运维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丘文语

联系电话：6921027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4 日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的资金额度为 100 万元、资金分配方式为直接下达、主要用途推进 2023 年拟实施的新丰县雨污分流管网工程，需先完成《新丰县城排水（雨污分流）专项规划（2022-2035）》及《新丰县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实施方案（2022-2025）》编制，绩效目标 2023 年拟实施的新丰县雨污分流管网工程前期工作手续完善后，一可以增加申报上级专项资金的成功概率；二可以确保工程项目在资金下达后或上级任务下达后快速实施，各项工程审批手续更快捷，并合规实施；三可以实现上级资金下达后，提高资金支付效率。四是有利于项为目的快推进，提高群众满意度和使群众提前受益。五可以按规范细致谋划实施项目，避免错误投资，节约建设成本。六可以大幅度提高县城污水的收集处理率。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已完成支出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完成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资金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已完成支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暂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丰县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涉及五镇（马头镇区及马头镇石角片区、回龙镇、沙田镇、遥田镇、黄磔镇）合计 15 个行政村 2 个居委会 39 个自然村。雨水管网工程主要建设 DN200-DN1200 管总长度约为 21.55km（暂估）及配套若干检查井。污水管网工程主要建设 DN150-DN400 管总长度约为 62.08km（暂估）及配套若干检查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6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全部已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善“五镇”污水处理管网建设，解决我县五座镇级污水处理厂配套支管及入户管不完善的问题，提高现有污水处理厂效能及进水浓度。2023 年完成该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并先行施工两个乡镇。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新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利息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秋萍

联系电话：1562781780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7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与管理局是新丰县直属机关单位。新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利息由财政拨款作为资金主要来源，费用资金全部由住建局使用。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100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根据《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02民终745号文，新丰县新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诉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新丰县以人民法院(2021)粤0233民初1274号民事判决，提起上诉。我局执行《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粤02民终745号文件，需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新丰县新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支付5997929.6元。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丰县镇级综合环卫中心和村级环卫设施建设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李杰森

联系电话: 0751-6921015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局计划在各镇配套建设一座镇级综合环卫基地，配备垃圾压缩箱，压缩机，除臭系统，高压清洗机等，建筑内容包括门卫室、转运车间、环卫用房、公共厕所、通道、车辆停放点、清洗区，打造成多功能用途的环卫基地。2023年，具备建设条件的乡镇先行一座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完善农村垃圾转运体系配套设施。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2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部分支付，下达资金200万元，实际支付了110.8593万元，剩余的89.1407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具备建设条件的乡镇先行一座镇级综合环卫基地，完善农村垃圾转运体系配套设施。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杰森

联系电话：0751-6921015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全县 7 座（马头镇污水处理厂、马头镇石角污水处理厂、黄磔镇污水处理厂、创新产业示范园（梅坑镇）污水处理厂、沙田镇污水处理厂、遥田镇污水处理厂、回龙镇污水处理厂）已建成的镇级污水处理设施，主要用于设施和配套管网的运行维护等方面。项目于 2023 年共安排年度预算资金 400 万，于年底支付完毕，支付率达到 100%。支付该服务项目服务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已全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通过申请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资金，保证了镇级污水处理厂正常运维，达标排放，提高全县污水治理成效，降低对人居环境的影响。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未分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针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主要申请省市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补助和业主自筹资金。新丰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为 3 个：实际开工量改造户数 181 户、楼栋数 8 栋、建筑面积数 17195 平方米、小区数 3 个，计划投资总额 353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41.43 万元，省级以下财政资金预算 6 万元，各类自筹资金 305.57 万元。目前 3 个老旧小区全部改造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新丰县)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41.43 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新丰县老旧小区改造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41.43 万元，实际支出 41.43 万元，支出率 100%。省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6 万元，实际支出 6 万元，支出率 100%。

由于 3 个老旧小区改造未竣工验收和做结算财审工作，致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未全部支付完成。

新丰县老旧小区环境条件差、配套设施不齐全或破损严重、无障碍设施建设缺失、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群众反映强烈的住宅小区。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完成了今年 3 个老旧小区改造，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

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二、自评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自评分数为100分。1000万元项目资金支出情况：2023年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000万元，实际支出8,936,240.31万元，支出率89.36%。由于老旧小区改造未竣工验收和做结算财审工作，至使老旧小区改造资金未全部支付完成。

新丰县老旧小区环境条件差、配套设施不齐全或破损严重、无障碍设施建设缺失、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群众反映强烈的住宅小区。通过新丰县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的共同协调努力工作下，解除了外墙脱落安全隐患，改造雨水排污管道，增设停车位，休闲场所，改造小区整体环境，改善了他们之前的生活不便，改善了老旧楼房的安全、整洁和美观。提升了县城的市容面貌。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县级配套资金（新丰县）

项目单位：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陈文学

联系电话：0751-6921016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2 日

一、基本情况

我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任务确定为 28 户，其中分散供养特困户 6 户、农村低保 22 户（残疾家庭 3 户）。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下达 86.8 万元，申请县级配套资金 65.4 万元，用于农村低保四类人员家庭居住危房改造。2023 年各镇（街）农村符合补助改造任务 28 户。项目实施解决他们住房困难，保障他们安全住房问题。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奠定基础。普惠农村，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得到广大群众的好评，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自评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28 户。配套资金自评分数为 100 分。项目资金在竣工合格验收后，资金直接拨付危房改造对象“一卡通”账户的农信银行。我县 2023 年农村危房改造 28 户已全部竣工验收。完成上级下达任务，保障了他们的住房安全。为乡村振兴、建设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奠定基础，群众满意度达 100%。